

**中国人民银行林芝市分行**

**2023 年度决算**

# 目 录

## 第一部分.概况

- 一、 主要职能
- 二、 决算单位构成

## 第二部分.中国人民银行林芝市分行 2023 年度 决算表

- 一、 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 二、 收入决算表
- 三、 支出决算表
- 四、 基本支出决算表
- 五、“三公” 经费支出决算表

## 第三部分.中国人民银行林芝市分行 2023 年度 决算说明

## 第四部分.名词解释

# 第一部分

## 概况

中国人民银行林芝市分行是中国人民银行的派出机构，国家外汇管理局林芝市分局受外汇管理局西藏自治区分局直接领导，与林芝市分支行合署办公。中国人民银行林芝市分行和国家外汇管理局林芝市分局为县处级单位。

## **一、主要职能**

中国人民银行林芝市分行和国家外汇管理局林芝市分局履行的主要职责包括：

贯彻执行国家货币信贷政策，监督管理金融市场；负责管理金融统计工作，分析研究宏观经济金融形势；负责防范和化解系统性金融风险，维护林芝市金融安全和稳定；负责组织管理支付结算和资金清算，保障社会资金高效运转；负责组织管理人民币发行和流通；办理国家金库业务，负责国库业务工作；负责管理信贷征信业务，推动建立社会信用体系；负责指导部署金融业反洗钱工作；负责外汇管理工作，支持涉外经济协调发展等。

## **二、决算单位构成**

中国人民银行在林芝市内共有分支机构 1 家，即中国人民银行林芝市分行，未设县支行。

## **第二部分**

**中国人民银行林芝市分行**

**2023 年度决算表**

表 1. 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单位：万元

收 入			支 出		
项目	行次	决算数	项目	行次	决算数
栏次		1			2
一、财政拨款收入	1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14	
二、上级补助收入	2		二、外交支出	15	
三、事业收入	3		三、教育支出	16	
四、经营收入	4		四、金融支出	17	2,769.77
五、其他收入	5	3,301.30	五、住房保障支出	18	531.53
	6			19	
	7			20	
	8			21	
本年收入合计	9	3,301.30		22	3,301.30
用事业基金弥补收支差额	10		结转下年	23	
上年结转	11			24	
	12			25	
收入总计	13	3,301.30	支出总计	26	3,301.30

## 表 2. 收入决算表

单位：万元

科目	本年收入合计	财政 拨款 收入	上级 补助 收入	事业 收入	经营 收入	附属 单位 上缴 收入	其他收入
栏次	1	2	3	4	5	6	7
合计	3,301.30						3,301.30

表 3. 支出决算表

单位：万元

科目		本年支出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上缴上级支出	经营支出	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栏次		1	2	3	4	5	6
合计		3,301.30	3,283.72	17.58			
205	教育支出						
20508	进修及培训						
2050803	培训支出						
217	金融支出	2,769.77	2,752.19	17.58			
21701	金融部门行政支出	2,752.19	2,752.19				
2170101	行政运行						
2170102	一般行政事务管理						
2170150	事业运行	2,752.19	2,752.19				
2170199	金融部门其他行政						
21702	金融部门监管支出	17.58		17.58			
2170202	金融服务	14.10		14.10			
2170206	金融行业电子化建	1.50		1.50			
2170299	金融部门其他监管	1.98		1.98			
221	住房保障支出	531.53	531.53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531.53	531.53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325.53	325.53				
2210202	提租补贴						
2210203	购房补贴	206.00	206.00				

**表 4. 基本支出决算表**

单位：万元

经济分类科目		本年支出合计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栏次		1	2	3
	<b>合计</b>	<b>3,283.72</b>	<b>2,819.00</b>	<b>464.72</b>
	<b>人员经费</b>	<b>2,819.00</b>	<b>2,819.00</b>	
<b>301</b>	<b>工资福利支出</b>	<b>2,801.89</b>	<b>2,801.89</b>	
30101	基本工资	499.68	499.68	
30102	津贴补贴	1,565.58	1,565.58	
30107	绩效工资			
30108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	278.49	278.49	
30109	职业年金缴费			
30110	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	108.07	108.07	
30112	其他社会保障缴费	21.57	21.57	
30113	住房公积金	325.53	325.53	
30199	其他工资福利支出	2.97	2.97	
<b>303</b>	<b>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b>	<b>17.11</b>	<b>17.11</b>	
30301	离休费			
30302	退休费			
30304	抚恤金	17.11	17.11	
30307	医疗补助			
30399	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支出			
	<b>日常公用经费</b>	<b>464.72</b>		<b>464.72</b>
<b>302</b>	<b>商品和服务支出</b>	<b>464.29</b>		<b>464.29</b>
30201	办公费	5.10		5.10
30202	印刷费	6.93		6.93
30205	水费	2.21		2.21
30206	电费	26.91		26.91
30207	邮电费	14.38		14.38
30208	取暖费	18.05		18.05
30209	物业管理费	7.66		7.66
30211	差旅费	91.62		91.62
30213	维修(护)费	13.23		13.23
30215	会议费			
30216	培训费			
30217	公务接待费			
30226	劳务费	46.73		46.73
30228	工会经费	32.35		32.35
30229	福利费	113.14		113.14
30231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18.66		18.66
30239	其他交通费用			
30299	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67.32		67.32
<b>310</b>	<b>其他资本性支出</b>	<b>0.43</b>		<b>0.43</b>
31002	办公设备购置	0.43		0.43

表 5. “三公”经费支出决算表

单位：万元

2023 年度预算数					2023 年度决算数						
合计	因公出国(境)费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			公务接待费	合计	因公出国(境)费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			公务接待费
		小计	公务用车购置费	公务用车运行费				小计	公务用车购置费	公务用车运行费	
1	2	3	4	5	6	7	8	9	10	11	12
26.92		19.12		19.12	7.80	18.66		18.66		18.66	0

## **第三部分**

**中国人民银行林芝市分行**

**2023 年度决算说明**

## **一、关于中国人民银行林芝市分行 2023 年度收入支出决算情况的总体说明**

根据《中国人民银行法》和《中国人民银行财务制度》等有关规定，中国人民银行林芝市分行属于非财政拨款单位。财政部四川监管局负责对人民银行林芝市分行的财务进行监督。

决算公开内容为中国人民银行林芝市分行行政管理性决算。本次决算公开范围为中国人民银行林芝市分行。2023 年度收入决算为 3,301.3 万元，支出决算为 3,301.3 万元。

## **二、关于中国人民银行林芝市分行 2023 年度收入决算情况的说明**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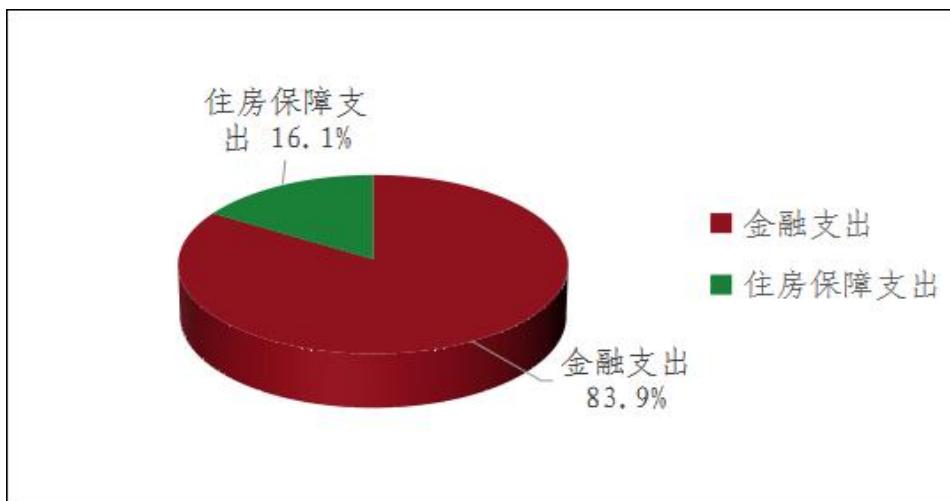
中国人民银行林芝市分行 2023 年度收入决算为 3,301.3 万元，全部为其他收入。

## **三、关于中国人民银行林芝市分行 2023 年度支出决算情况的说明**

### **(一) 支出决算结构情况。**

中国人民银行林芝市分行 2023 年度支出决算 3,301.3 万元。其中：金融支出 2,769.77 万元，占比 83.9%；住房保障支出 531.53 万元，占比 16.1%。

## 中国人民银行林芝市分行 2023 年度支出决算结构



### (二) 支出决算的具体情况。

中国人民银行林芝市分行 2023 年度支出决算 3,301.3 万元，支出具体情况如下：

1. 金融支出(类)金融部门行政支出(款)事业运行(项) 2023 年度决算数 2,752.19 万元，比 2022 年度决算数减少 501.61 万元，下降 15.4%。主要原因是根据落实过紧日子及政策调整情况，事业运行支出减少。

2. 金融支出(类)金融部门监管支出(款)金融服务(项) 2023 年度决算数 14.1 万元，比 2022 年度决算数增加 7 万元，增长 98.5%。主要原因是因业务发展需要金融服务支出增加。

3. 金融支出(类)金融部门监管支出(款)金融行业电子化建设(项) 2023 年度决算数 1.5 万元，比 2022 年度决算数减少 0.5 万元，下降 25%，主要原因是过紧日子要求，大力压减信息系统建设支出。

4. 金融支出（类）金融部门监管支出（款）金融部门其他监管支出（项）2023年度决算数1.98万元，与2022年度决算数持平。

5. 住房保障支出（类）住房改革支出（款）包括住房公积金和购房补贴两项，2023年度决算数531.53万元，比2022年度决算数增加48万元，增长9.9%。

#### **四、关于中国人民银行林芝市分行基本支出决算情况的说明**

2023年度基本支出决算3,283.72万元，其中：

人员经费2819万元，主要包括：基本工资、津贴补贴、绩效工资、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其他社会保障缴费、住房公积金、其他工资福利支出、退休费、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支出；

日常公用经费464.72万元，主要包括：办公费、印刷费、水费、电费、邮电费、取暖费、物业管理费、差旅费、维修（护）费、会议费、公务接待费、工会经费、劳务费、福利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其他交通费用、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办公设备购置。

#### **五、关于中国人民银行林芝市分行“三公经费”决算情况的说明**

##### **（一）2023年度“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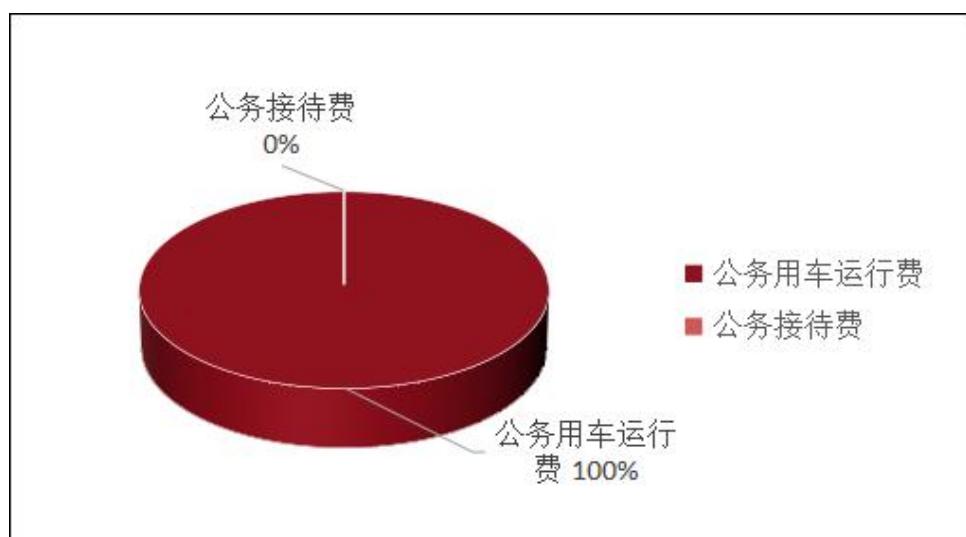
2023年度“三公”经费预算为26.92万元，支出决算为

18.66万元，完成预算的69.3%。决算数小于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认真贯彻落实过紧日子要求，厉行节约，从严控制“三公”经费开支。

## （二）2023年度“三公”经费支出决算具体情况说明。

2023年度“三公”经费决算数18.66万元，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18.66万元，占100%；公务接待费0万元，占0%。具体情况如下：

中国人民银行林芝市分行2023年度“三公”经费支出构成



1.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支出决算为18.66万元，较全年预算数节约2.4%，主要用于单位公务用车运行的燃料费、维修费、过路过桥费、保险费等支出。其中：

（1）公务用车购置费0万元。

（2）公务用车运行费18.66万元。2023年末中国人民银行林芝市分行公务用车实有数5辆。主要用于开展支付清算、反洗钱、征信管理等业务，以及对各类金融机构的监督管理及检查、机要文件交换、市内因公出行等所需的车辆燃

料费、维修费、过路过桥费、保险费等支出。

2. 公务接待费支出决算为 0 万元，较全年预算数节约 100%，主要是认真贯彻落实过紧日子要求，厉行节约，从严控制公务接待行为，来访工作组均在食堂安排就餐。公务接待费为中国人民银行林芝市分行执行公务、开展业务活动或接受相关部门检查指导工作等发生的公务接待支出。

## 六、关于 2023 年度预算绩效情况的说明

根据预算绩效管理要求，中国人民银行林芝市分行组织对 2023 年度项目支出全面开展绩效自评，共涉及资金 17.58 万元，占全部项目支出总额的 100%。

## 七、其他决算情况的说明

### （一）政府采购情况说明。

中国人民银行林芝市分行 2023 年度政府采购决算总额 1.89 万元，其中，政府采购货物支出 1.89 万元，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 1.89 万元，占政府采购支出总额的 100%。其中，货物采购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占货物支出金额的 100%。

### （二）国有资产占有使用情况说明。

截至 2023 年 12 月 31 日，中国人民银行林芝市分行一般公务用车实有数 5 辆，主要用于开展对各类金融机构的监督管理及检查业务、机要文件交换、市内因公出行等。

## **第四部分**

### **名词解释**

一、其他收入：指财政部核定的费用支出来源于中国人民银行依法开展业务活动取得的收入。

二、教育支出（类）进修及培训（款）培训支出（项）：指中国人民银行系统用于培训的支出。

三、金融支出（类）金融部门行政支出（款）事业运行（项）：指中国人民银行系统各分支机构及事业单位用于保障机构正常运行、开展日常工作基本支出。

四、金融支出（类）金融部门监管支出（款）金融服务（项）：指用于履行中国人民银行职能，依法进行宏观调控、维护金融稳定，提供金融服务等事务的项目支出。

五、金融支出（类）金融部门监管支出（款）金融行业电子化建设（项）：指中国人民银行金融信息化建设方面的项目支出。

六、金融支出（类）金融部门监管支出（款）金融部门其他监管支出（项）：指中国人民银行系统各级分支机构及事业单位履行职能，开展其他金融事务方面专门性工作任务的项目支出。

七、住房保障（类）住房改革支出（款）住房公积金（项）：指中国人民银行派出机构原林芝市中心支行按照《住房公积金管理条例》及西藏自治区相关文件，按规定比例 12% 缴存的住房公积金，缴存基数为职工本人上年工资，包括国家统一规定的岗位工资、薪级工资、绩效工资、艰苦边远地区津

贴、特殊岗位津贴等。

八、住房保障（类）住房改革支出（款）购房补贴（项）：指住房分配货币化改革以后，按照国家房改政策规定和西藏自治区相关文件，向无房职工、住房面积未达到规定标准的职工发放的购房补贴资金。

九、基本支出：指为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而发生的人员支出和公用支出。

十、项目支出：指在基本支出之外为完成特定工作任务或事业发展目标所发生的支出。

十一、“三公”经费：指中央部门用于安排的因公出国（境）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和公务接待费。其中，因公出国（境）费反映单位公务出国（境）的国际旅费、国外城市间交通费、住宿费、伙食费、培训费、公杂费等支出；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反映单位公务用车车辆购置支出（含车辆购置税）、燃料费、维修费、过路过桥费、保险费等支出；公务接待费反映单位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支出。